文昌市基层医疗机构标准化建设（非装配式、庭院改造）项目工程监理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文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三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2019年7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1](#_Toc13507834)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4](#_Toc13507835)

[第三章 采购合同 15](#_Toc13507836)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19](#_Toc13507839)

[第五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21](#_Toc13507840)

[第六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32](#_Toc13507841)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受文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委托，海南三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文昌市基层医疗机构标准化建设（非装配式、庭院改造）项目工程监理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磋商。

**一、招标项目的名称、用途、数量及简要技术要求：**

2.1 建设地点：海南省文昌市

2.2 建设规模与内容：文昌市基层医疗机构标准化建设（非装配式、庭院改造）项目工程监理。

2.3 计划工期：120日历天。

2.4 控制价为：Ａ包（5个非装配式项目监理）58.7万元

Ｂ包（6个非装配式项目监理）58.01万元

Ｃ包（7个庭院改造项目监理）8.284万元

2.5 质量要求：合格，并符合国家相关验收规范的要求。

2.6 招标范围：非装配式、庭院改造项目工程监理，详见《用户需求书》。

2.7 项目编号：HNSM-CG-2019028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19年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

3.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纳税证明凭证或2018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表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复印件加盖公章，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公司成立后应进行审计的财务报表，若公司成立不满一年的不提供）。

3.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声明函）。

3.5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其中，拟派的项目总监须具有注册在本单位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或以上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3.6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提供查询结果的网页打印件加盖公章）。

3.7投标人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证明材料：打印监管信息平台生成的诚信档案手册加盖公章）。

3.8 购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并按时缴纳投标保证金。

3.9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三、获取磋商文件：**

1、时间：2019年07月31日至2019年08月07日（上午08:30－11:30，下午14:3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地点：海口市龙华区国贸大道24号海涯国际大厦第6层6E房；

3、售价：人民币500元/份（文件售后概不退）；

4、购买磋商文件时需持提供以下资料：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报名购买招标文件。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年08月12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2、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74号鸿泰大厦14层（海南省招投标协会）5标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

**六、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

**七、联系方式：**

1、采购人名称：文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采购人地址：文昌市

联系人：黄主任

联系电话：0898-63238380

2、代理机构名称：海南三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点：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24号海涯国际大厦第6层6E房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0898-68522910

#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采购内容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号 | 内容 |
| 1 | 1.1 | 采购人名称：文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采购人地址：文昌市联系人：黄主任联系电话：0898-63238380 |
| 2 | 1.2 | 代理机构名称：海南三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代理机构地点：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24号海涯国际大厦第6层6E房联系人：刘工联系电话：0898-68522910  |
| 3 | 3.1 | 投标人资格要求：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3.2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19年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3.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纳税证明凭证或2018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表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复印件加盖公章，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公司成立后应进行审计的财务报表，若公司成立不满一年的不提供）。3.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声明函）。3.5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其中，拟派的项目总监须具有注册在本单位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或以上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3.6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提供查询结果的网页打印件加盖公章）。3.7投标人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证明材料：打印监管信息平台生成的诚信档案手册加盖公章）。3.8 购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并按时缴纳投标保证金。3.9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
| 4 | 11.2 |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00）。递交方式：银行转账开户名称：海南三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工行海口国贸支行营业室帐 号：2201 0281 1920 0113 360截止时间：投标人最迟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从公司基本帐户转入上方指定帐户（以到账时间为准）用途注明： （项目名称）投标保证金。 |
| 5 | 12.1 | 磋商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60天。** |
| 6 | 13.1 | 响应文件分数：一正三副，电子光盘或U盘一份。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建议胶装。 |
| 7 | 14.2 | 响应文件封套或外包装上应载明的内容致：（采购单位）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2019年 月 日 时 分前启封”投标人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
| 8 | 24 |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

一、总则

1. 名词解释

1.1采购单位：文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2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三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从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向采购人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适用范围

2.1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人组织的本次磋商活动。

3．合格的投标人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19年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

3.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纳税证明凭证或2018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表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复印件加盖公章，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公司成立后应进行审计的财务报表，若公司成立不满一年的不提供）。

3.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声明函）。

3.5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其中，拟派的项目总监须具有注册在本单位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或以上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3.6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提供查询结果的网页打印件加盖公章）。

3.7投标人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证明材料：打印监管信息平台生成的诚信档案手册加盖公章）。

3.8 购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并按时缴纳投标保证金。

3.9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4．费用承担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5.1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6.l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基本条款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1. 响应文件的格式

第六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请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投标人必须详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投标人若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一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等）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澄清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8.l 在首次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个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8.2 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8.3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竞争性磋商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9．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9.1、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9.2、开标一览表

9.3、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10 报价

10.1报价货币为人民币。

10.2 投标人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范围报价。

10.3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否则该投标人按废标处理。

11．磋商保证金

 11.1 磋商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磋商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00）**

11.2 磋商保证金递交形式：磋商保证金汇至：

**开户名称：海南三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行海口国贸支行营业室**

**账 号：2201 0281 1920 0113 360**

**用途注明： （项目名称）保证金**

11.3 磋商保证金递交时间：投标人最迟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24小时前从公司基本存款帐户转入上方指定帐户（以到账时间为准）。

 11.4 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后六十（60）天内保持有效。

 11.5 若投标人不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1.6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1.6.l 成交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6.2 落标的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7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

（2）成交投标人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

（3）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4）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5）向采购人或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2．磋商有效期

12.l 磋商有效期为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的**60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2.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竞争性磋商，磋商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投标人，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受磋商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3.1响应文件的份数：正本一份和副本叁份。

13.2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有差异，以纸质文件为准。

13.3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章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3.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复印，正本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副本可以采用正本复印件。

13.5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应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而递交的补充或修改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或报价文件，可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但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3.6 任何加行、涂改、增删，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4.1正本一份和副本叁份一起密封，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盖投标人单位章。响应文件电子版与响应文件一起密封。

14.2响应文件封套或外包装上应载明的内容

致：（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2019年 月 日 时 分前启封”

投标人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4.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5．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5.l 投标人须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送达竞争性磋商文件上规定的地点。

15.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应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竞争性磋商方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5.3 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1. 竞争性磋商及评审

16．竞争性磋商

16.l 采购人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16.2 **投标人应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授权代表不能证明其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7．竞争性磋商小组

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3名相关专家组成竞争性磋商小组，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2/3。该竞争性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侯选人。

18.竞争性磋商和评审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评审办法和程序”。

六、授标及签约

19．定标原则

19.1竞争性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1-3名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根据竞争性磋商小组推荐的结果确定成交投标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磋商小组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

20．成交通知

20.l 成交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的投标人，并向成交投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0.2 成交投标人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成交通知书已收到，并同意接受。

20.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1．签订合同

21.l 成交投标人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否则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成交投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1.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2．采购代理服务费

22.1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标准：

22.2 以成交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22.3 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标准计算；

23.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1）经竞争性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

（2）成交候选人均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24.其它

24.1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24.2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4.3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 信 用 中国 ”网站 （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4.4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

24.5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查询记录的网页打印件。

24.6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其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5.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25.1关于小微企业（投标人）产品参与投标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投标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25.2 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25.2.1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25.2.2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5.2.3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5.2.4 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 第三章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采购人（采购人）：

中标人（中标投标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仅供参考，具体的合同条款由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在合同中约定）

采购人（采购人）：

中标人（中标投标人）：

甲乙双方根据2019年 月 日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结果和有关招、投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以下合同：

1. 项目的名称、总价，服务范围，项目规模

1. 采购项目名称： ；

2. 项目规模： ；

3. 服务范围： ；

4. 合同总价：（小写） ；

 （大写） ；

甲方不再另付任何费用。合同总价为完成项目含税的全包价。

第二条 服务质量要求、售后服务、培训费用及损害赔偿 。

第三条 服务期和验收

 1. 服务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 项目地点： 。

 3. 验收方式： 。

4. 验收标准：

1）质量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

第四条 价款的结算、付款时间

1. 付款方式： 。
2. 付款时间： 。

第五条 对产品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或相关服务不合规定的，在2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怠于通知乙方的，视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合乎规定。

2.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10日历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六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拟投入人员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按照原**招标文件、更正公告内容和质疑答疑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实质性内容重新免费提供该项目服务内容。**

2. 每推迟一天按总价的1%罚款。

第七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日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第八条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话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4个日历日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专人递交、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

2.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经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律及有关规章规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双方无条件服从该鉴定的结论。

2.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可提交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仲裁费或诉讼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第十条 监督和管理

1. 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

第十一条 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规定，合同无效的，责任由过错方承担。

采购人： 中标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电话： 电话：

2019年 月 日 2019年 月 日

招标代理公司：

经办人：

2019年 月 日

# 第四章 用户需求

|  |
| --- |
| Ａ包（5个非装配式项目监理） |
| 1. 海南省文昌市东阁镇宝芳分院标准化建设项目 |
| 2. 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项目 |
| 3. 海南省文昌市翁田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项目 |
| 4. 海南省文昌市翁田镇卫生院龙马分院标准化建设项目 |
| 5. 海南省文昌市南阳农场医院标准化建设项目 |

|  |
| --- |
| Ｂ包（6个非装配式项目监理） |
| 1. 海南省文昌市铺前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项目 |
| 2. 海南省文昌市文教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项目 |
| 3. 海南省文昌市精神病医院标准化建设项目 |
| 4. 海南省文昌市蓬莱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项目  |
| 5. 海南省文昌市橡胶研究所医院标准化建设项目 |
| 6. 海南省文昌市抱罗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项目 |

|  |
| --- |
| Ｃ包（7个庭院改造项目监理） |
| 1. 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卫生院南阳分院（文城镇南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项目 |
| 2. 海南省文昌市潭牛镇卫生院新桥分院（潭牛镇新桥社区卫生服务站）标准化建设项目 |
| 3. 海南省文昌市重兴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项目 |
| 4. 海南省文昌市公坡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项目 |
| 5. 海南省文昌市东阁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项目 |
| 6. 海南省文昌市冯坡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项目 |
| 7. 海南省文昌市华侨农场医院标准化建设项目 |

# 第五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文昌市基层医疗机构标准化建设（非装配式庭**

**院改造）项目工程监理 （ 包）**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_\_\_\_\_\_\_\_\_\_\_**

**日期：年 月 日**

目录

1、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2、开标一览表

3、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 1、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致 ：（采购单位）

 \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单位全称)授权\_\_\_\_\_\_\_\_\_\_\_\_\_\_\_\_\_\_\_ (全权代表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有关活动，并对文昌市基层医疗机构标准化建设（非装配式、庭院改造）项目工程监理 （ 包）进行磋商。为此，我方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磋商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60天，成交投标人磋商有效期延至合同签订之日。

3. 计划工期：120日历天

4.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5.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6.我方承诺在本次竞争性磋商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7.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8. 如果我方投标被接受，则至合同履行完成和质量保证期满为止，本投标书保持有效。

投标人名称(签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

地址：

传真：

电话：

日期：

## 2、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报价总计 | （小写）¥ （大写）  |
| 计划工期 |   |
| 保证金 |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的\_\_\_\_\_\_\_\_\_\_\_\_\_\_\_\_\_（授权单位名称），法人代表为\_\_\_\_\_\_\_\_\_\_\_\_（法人代表姓名、职务）。现授权委托\_\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并将以本单位名义参加（招标代理公司）组织的\_\_\_\_\_\_\_\_\_\_\_\_\_\_\_\_\_\_\_\_（采购编号）招标投标活动。代理人（被授权人）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宜，我单位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附：代理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代理人（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性别\_\_\_\_\_\_年龄\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 \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 \_\_\_\_

授权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代理人（被授权人）签署的，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附件3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19年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纳税证明凭证或2018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表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复印件加盖公章，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公司成立后应进行审计的财务报表，若公司成立不满一年的不提供）。

附件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声明函）。

附件6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其中，拟派的项目总监须具有注册在本单位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或以上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附件7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提供查询结果的网页打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8投标人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证明材料：打印监管信息平台生成的诚信档案手册加盖公章）。

附件9购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并按时缴纳投标保证金。

附件9、主要业绩表及相关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单位** | **项目金额** | **签约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提供中标通知书、监理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附件10、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

**最后磋商报价（格式，单独提供）**

 **日期：2019年 月 日**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投标人名称： |  |
| 报价（单位：元） |  大写：小写：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  |
| 备注 |  |

# 第六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一、评审办法

1、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初步评审，再进行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二、初步评审

1. 竞争性磋商小组根据“初步评审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初步评审表”（附表1）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响应文件内容，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1）投标人未能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2）投标人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3）投标人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磋商有效期不足的；

（5）交货期或工期不满要求的；

（6）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7）响应报价不是固定价或者响应报价不是唯一的；

（8）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 磋商小组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1）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若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三、详细评审

1.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2）；

3.磋商报价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投标人的磋商报价，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最后磋商报价为基准价，其磋商报价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磋商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4.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  |  |  |
| --- | --- | --- |
| 评估因素 | 技术、商务 | 价格 |
| 权重 | 90% | 10% |

 5.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各投标人的得分，得分与磋商报价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投标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投标人，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最后磋商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附表1

**初步审查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磋商响应函 |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60天 |
| 2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合法有效 |
| 3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合法有效 |
| 4 | 磋商保证金 | 1、提供银行转账回单复印件2、足额、按时 |
| 5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符合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3.1项要求 |
| 6 | 报价  | 唯一且不超预算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附表2

技术、商务评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满分 |
| 1 | 监理机构（20分） | 总监工程师 | 拟派总监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证得10分，中级工程师职称证得5分。证明材料：须提供总监注册证、职称证书复印件。 | 10分 |
| 其他监理人员 |  专业监理工程师1人、监理员1人、见证员1人（可由监理部其他岗位人员兼任），人员专业配备齐全得10分。 证明材料：须提供岗位证复印件。 | 10分 |
| 2 |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20分） | 业绩 | 自2016年 1月 1日以来监理过的工程总投资额2000万元（不含）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项目的每项得 10 分，本项最多得 20分。证明材料：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和监理合同复印件。时间及金额以监理合同为准。 | 20分 |
| 3 | 监理大纲评审标准（50分） | 质量控制措施和方法 | 质量控制措施和方法好得8-6分；一般得5.9-3分；差得2.9-1分，没有不得分 | 8分 |
| 投资控制措施和方法 | 投资控制措施和方法好得7-5分；一般得4.9-3分；差得2.9-1分，没有不得分 | 7分 |
| 进度控制措施和方法 | 进度控制措施和方法好得7-5分；一般得4.9-3分；差得2.9-1分，没有不得分 | 7分 |
| 合同管理及组织协调方法 | 合同管理及组织协调方法好得7-5分；一般得4.9-3分；差得2.9-1分，没有不得分 | 7分 |
| 安全保障体系 | 安全保障体系好得7-5分；一般得4.9-3分；差得2.9-1分，没有不得分 | 7分 |
| 监理工作重点、难点分析 | 监理工作重点、难点分析好得7-5分；一般得4.9-3分；差得2.9-1分，没有不得分 | 7分 |
| 合理化建议 | 合理化建议好得7-5分；一般得4.9-3分；差得2.9-1分，没有不得分 | 7分 |
|  4 | 投标报价（10分） |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最后磋商报价为基准价，其磋商报价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磋商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 10分 |
| 5 | 评比总得分（100分） | 100分 |